

非现场合同变更需准备材料

- 1、用工单位出具《变更〈确定派遣人员通知单〉中相关内容的通知》
- 2、由用工单位指导员工填写材料：
 - (1)《变更〈劳动合同〉协议》一式两份
 - (2)住院医自主规培人员办理须同时邮寄已在院内完成签署的《住院医师暂停培训申请表》

请用工单位将以上材料以邮寄方式寄送至我中心

地址：北京市西城区赵登禹路 277 号 北京市卫生健康委人才交流服务中心

收件人及联系电话由各用工单位派遣工作负责人掌握。